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除独立董事周京平先生外的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5年9月28日通过现场和网络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周京平董事因接受重庆市监察委员会监察调查，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峻乔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和董事会审议，聘任刘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期同第九届董事会，同时免去其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顺应氢能装备市场需求，提升中石化氢能机械（武汉）有限公司市场开拓能力，快速发展壮大氢能装备新产业，董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对中石化氢能机械（武汉）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中石化氢能机械（武汉）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0,000 万元变为 24,519 万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根据“氢能装备集成制造与测试”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管理收益，董事会同意授权中石化氢能机械（武汉）有限公司对不超过 20,000 万元额度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关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总经理任职资格的审查意见；
- 3、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 4、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9月29日